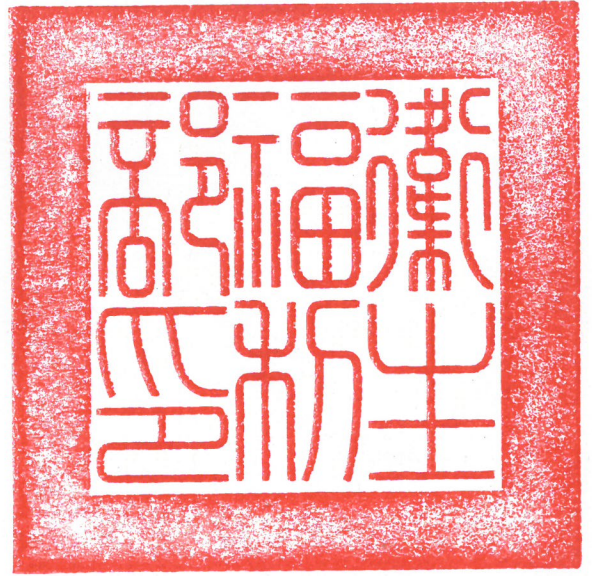


檔 號：
保存年限：

衛生福利部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3月29日
發文字號：衛部醫字第1111661554號
附件：全國性衛生財團法人及醫療財團法人年度工作計畫及報告編製辦法第四條、第七條及第三條附表一、第五條附表四修正規定1份



修正「全國性衛生財團法人及醫療財團法人年度工作計畫及報告編製辦法」第四條、第七條及第三條附表一、第五條附表四。

附修正「全國性衛生財團法人及醫療財團法人年度工作計畫及報告編製辦法」第四條、第七條及第三條附表一、第五條附表四

部長陳時中